

证券代码：000155

证券简称：川能动力

公告编号：2024-063号

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,846,168,342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60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295,386,934.72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川能动力”）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》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利润分配预案

根据公司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（未经审计），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 1,307,053,613.64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307,670,249.22 元，公司 2024 年 1-6 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

东的净利润为 633,535,093.19 元。按照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，公司可供分配利润金额为 307,670,249.22 元。

为积极回报投资者，与股东分享公司经营发展成果，结合公司股本、财务状况、未来发展等因素，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为：

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,846,168,342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60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295,386,934.72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若公司股本总额在权益分派实施前发生变化，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固定的原则对分配总金额进行调整。

二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、合理性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综合考虑了公司盈利能力、财务状况、未来发展前景等因素，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；实施本预案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。综上所述，本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和合理性。

三、履行的相关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2024 年 8 月 29 日，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》。公司董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4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有利于公

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，有利于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本次利润分配有关具体事宜。

（二）监事会审议情况

2024年8月29日，公司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度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》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4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兼顾了公司经营发展和未来资金使用规划，并将股东利益和公司的长远发展有机地结合在一起，监事会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议；
- （二）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8月30日